

宝山区信息委 2020 年度法制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2020 年，信息委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依法治国委第一次、第二次和第三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和市委市政府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全区推进信息化建设工作，统筹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形成了较好的法治工作环境。现将 2020 年工作总结如下：

一、2020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

（一）加强依法行政组织保障

1. 我委党政领导班子成员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准确把握法治政府建设在全面依法治国中的战略地位，仔细研读了《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篇目《坚持以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为指导，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以及《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规定》、《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等文件精神，切实增强贯彻落实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增强加快建设法治政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同时，通过集中学习、专题培训等方式，学习与业务工作相关的《保密法》、《网络安全法》等法律法规，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不断强化尊法守法的意识，切

实依法行政、依法履职。

2. 积极参加宝山区法治政府建设主题培训班，认真学习依法行政、行政执法等相关专业知识，有效提升了自身法律意识。开展法律、法规宣传教育活动，强化法治意识。落实了政府法治联络员。

3、严格执行党的各项纪律。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普法与围绕信息化建设任务相结合，强化法治理念、突出法治主题、创新法治形式，注重解决突出矛盾，不断提高党性修养，坚定理想信念和政治信仰，在大是大非、党纪政策面前立场坚定，在思想上行动上始终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在具体工作中，自觉增强大局意识、法治意识，执行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财经纪律、工作纪律，严格按党纪国法办事，坚决反对不良风气，不断增强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坚持从高从严要求自己，严格遵守廉洁从政各项规定，始终保持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优良传统，自觉抵制各种腐朽思想的侵蚀，坚持做到廉洁从政，保持人民公仆良好形象。

（二）推进依法执政，规范行政行为

依法执政是“法治建设”的核心内容，是法治建设的关键和着力点。我委积极建立健全机关内部管理制度，不断规范化履行自身工作职能。一是坚持民主集中制，健全决策机制。始终坚持民主集中制，不凭主观臆断、不搞“一言堂”，

严格按照决策程序办事，力求决策科学准确。按照制定的委“三重一大”议事规则、政府采购及比价工作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不断加强资产、人事、项目等单位重要事项的民主决策管理，严格按照班子讨论集体决策程序进行。对涉及到的政府采购、委托第三方服务等事项全部按照要求进行招投标。二是认真执行党内法规制度，加强监督检查。贯彻执行党内法规制度，坚持做到制度治党、依规治党，以《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为遵循，全面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认真落实领导干部个人重大事项报告、双重组织生活会和“一岗双责”等制度。同时加强对党支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制度执行情况的督促检查，不断提高党内法规制度的执行力。三是坚持党务政务公开，主动接受监督。公布党务、政务应公示的内容，广泛接受群众监督，并主动接受群众质询，不断增强党组织工作的透明度，充分发挥党内民主、扩大党员和群众的参与权、知情权和监督权，强化党内监督，提高执政能力。四是不断强化内部管理，规范行政行为。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制定和收发文管理，进一步完善正式文件制定程序，统一整合管理。明确所有文件专人管理，统一发文备案存档。同时加强单位合同管理，严格落实法律顾问制度，明确要求单位的各类合同核签之前，必须经过法律顾问审核把关。

二、存在问题

主要表现为：理论学习还不够积极主动，干部职工法律素质还有待提高。由于单位所属性质等因素，业务工作跟执法关联度不大，为此主动学习的积极性不大，干部队伍依法决策、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还有待提高。

三、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深入贯彻落实《上海市推行党政主要负责人法治责任制的规定》，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关于法治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履行对法治建设谋划部署、统筹协调、督促指导、推动落实等职能，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把本部门各项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加强对法治工作的领导，全面提升依法决策、依法办事、依法处置的能力。

发挥党支部在推进法治建设中的核心作用，严格依法依规决策，加强对党委（党组）文件、重大决策的合法合规性审查。加强法治工作队伍建设，大力提高工作队伍的法治职业素养和专业水平，深入推进法治宣传教育，健全并落实党委中心组学法制度。

健全依法行政决策机制，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健全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公职律师制度，充分发挥政府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在提高依法行政水平、促进依法办事方面的作用。

四、2021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建议

（一）进一步加强法治宣传，增强依法行政观念。建议进一步广泛深入、开展多种形式的法律宣传、法律知识讲座，同时对不同业务类型的政府部门，有针对性地开展与业务工作相关的法律知识普及，不断增强学法、用法、守法的良好氛围，提高依法决策、依法行政的水平。

（二）进一步加强相关制度建设，强化日常监督检查。建立健全依法行政的制度依据，围绕业务工作，继续加强《宝山区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等行政规范性文件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